

# “2025 年度陕西省社会工作大讲堂”活动策划项目 补充协议

甲方（原合同甲方）：中共陕西省委社会工作部

乙方（原合同乙方）：西安交通大学

鉴于甲乙双方于 2025 年 11 月签订了《“2025 年度陕西省社会工作大讲堂”活动策划》（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）。

现因 项目范围调整 原因，需对原合同约定的金额进行变更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、公平公正、诚实信用的原则，经友好协商，就原合同金额变更事宜达成如下补充协议，以资共同遵守：

## 一、金额变更

原合同约定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40465 元（大写：肆万零肆佰陆拾伍 元整）。

经双方协商一致，将原合同总金额变更为人民币 15684 元（大写：壹万伍仟陆佰捌拾肆 元整）。

## 二、内容变更

将原合同主要内容中的“举办第三期、第四期社会工作大讲堂”更改为“举办第三期社会工作大讲堂”，将项目的具体任务中的“完成第三期、第四期 2025 年陕西省社会工作大讲堂”更改为“完成第三期 2025 年陕西省社会工作大

讲堂”。

### 三、其他

本补充协议约定的内容与原合同不一致的，以本补充协议为准；本补充协议未涉及的原合同其他条款，继续有效。

本补充协议一式4份，甲方执2份，乙方执2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协议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（原合同甲方）：

名称：中共陕西省委社会工作部

法人或授权代表：[Signature] (签字/签章)

项目负责人：[Signature] (签字)

联系电话：029-63907926

通讯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雁塔北路南段 10 号

乙方（原合同乙方）：

名称：西安交通大学

法人或授权代表：[Signature] (签字/签章)

项目负责人：[Signature] (签字)

联系电话：19909260381

通讯地址：陕西省西安市咸宁路西路 28 号交大人文学院